

京津沪渝数字出版投融资政策比较研究^{*}

李彤¹,游登贵²,吴江文²

(1.重庆市文化委员会,重庆 401320;2.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重庆 400033)

摘要:京津沪渝数字出版产业经历了近十年的积淀和发展:一方面,数字出版产业市场环境不断优化,技术创新、业态培养、赢利模式取得很大进步;另一方面,产业持续发展面临着重大困境,制约着区域经济的快速增长。本文从金融体系设计呈现、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和业务优化、政策性金融产品差异这三个维度出发,对其数字出版投融资政策进行比较研究,以期合理运用促进数字出版产业发展的经验和策略。

关键词:京津沪渝;数字出版;投融资政策

中图分类号:G237.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0598(2015)04-0093-05

数字出版经历了时间的洗礼,走过了积极沉淀的一年,迎来了新的发展空间。在数字出版产业发展领域投融资、补偿、风险担保等政策和法规不断健全的背景下,数字出版产业取得了稳固后方的契机。由此,对金融体系设计呈现、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和业务优化,以及政策性金融产品差异进行分析,更有助于把握京津沪渝数字出版投融资政策的理念、范畴和力度,进一步提升投融资水平,促进出版产业发展的布局和规划策略。

一、金融体系设计呈现

站在构成金融体系的视角下,金融企业、金融资产、金融监管、金融市场等各要素资源禀赋映射出一个经济体中企业参与、资金流动、监管有序、市场交易和效应形成的基本框架体系,是京津沪渝数

字出版产业发展基石。

(一)金融企业体系特征明显

作为数字出版产业强有力的发展支柱,北京重视把大型现代金融企业纳入首都经济社会发展中来,和银行、保险、担保企业共建良性互动机制,促进文化创意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它以金融街片区为核心,着力引导商业银行、担保公司等现代金融企业与拥有市场发展前景的文化创意企业加强联系合作,鼓励和支持文化产业业态多元创新,并提供专业化、市场化的金融服务。

和首都金融企业体系相互印证的是,天津坚持优先发挥银行的支持功能和作用,大力吸引外资创业资金来津投资,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繁荣发展。各商业银行尝试与企业、社会机构和政府部门沟通

* [收稿日期]2015-02-15

[基金项目]2014年度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决策咨询与管理创新重点项目(cttc2014jccx B012)“京津沪渝四市数字出版产业政策比较研究”

[作者简介]李彤(1967—),女,重庆人;重庆市文化委员会数字出版处处长,主要从事数字出版研究。

游登贵(1990—),男,四川雅安人;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助教,主要从事数字出版产业研究。

吴江文(1976—),男,重庆人;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副研究员,主要从事传媒产业,数字出版产业研究。

协作,引导文化企业与科技金融企业实现耦合,比如建立天津科技银行,为成熟的文化企业提供高科技产业服务的有力支持。

上海不断强化市场引领能力和作用,通过设立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的政策性担保企业,逐步提升担保企业的市场认可度。同时,完善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互助性融资担保。可以理性预计,随着市场需求量不断扩大,中小数字出版企业发展会更加迅猛。

重庆紧跟上海数字出版产业发展步伐,引导现代金融企业和各种所有制金融机构广泛参与到投融资服务序列中来,形成了强有力的金融企业集群。在加快推进数字出版产业发展上,充分利用区域内文化产业资源,引导互联网企业、科技金融企业向具有发展潜力的文化企业和项目发放贷款,强化社会资金和风险投资的重点投入。

(二) 金融监管体系趋于明确

金融监管体系设计是形成经济价值的关键一环,倘若没有对金融风险设置良好的监控、预警、分析判断和应对机制,也就不可能处理好监管与支持金融创新的关系,监管信息的透明度和社会监督能力便难以提升。

在金融和科技融合发展的视阈下,北京加快推进金融和科技融合,尤其重视科技金融体系的支撑能力、担保力度、风险控制和市场效应。在此发展契机下,北京文化产业与科技、金融的融合力度不断加强,建立了区域内文化创意产业金融评估体系和信用体系。但是,在配套措施的完善、成果评价、成果转化能力上的监管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细化。

上海积极鼓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探索出互助性融资担保模式,强化了金融监管力度。它主要采用财产抵押制度和贷款抵押物认定办法,把监管力度重点放在中小企业的动产、股权、仓单、应收账款和知识产权等受担保范畴。

天津则采用鼓励创业投资注入、规范产权交易、健全市场退出机制等方式,完善金融风险投资政策,进一步建设高新技术产业的创业投资体系。政府鼓励高新技术企业买壳上市,对企业的主营业务、科技含量、增长潜力、经营策略等方面进行重点监管。

从投融资服务的监管层面出发,重庆致力于在

科技产业园区内设立风险资产管理公司,完善风险投资监管机制,为科技成果、文化成果转化提供风险投资、投资咨询、风险应对等信息服务。其中,在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的监管上,进一步制定扶持政策,吸引社会资本、风险投资等各类资本向优质文化企业倾斜,提升文化企业投融资能力。

客观地说,在新一轮的技术创新和市场结构的调整过程中,数字出版企业的监管力度和数字出版领域的市场准入度的不断提高,有利于监管体系的不断革新。

(三) 金融市场体系得到完善

金融市场体系设计的关键点在于拓展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建立多层次、全方位的资本市场体系,从而达到优化市场结构、丰富市场产品、加强风险投资、完善市场交易和加快价值形成的目标。

北京积极推进中关村代办股份转让试点发展成为全国性场外交易市场,发挥北京产权交易所和中国技术交易所的示范作用,发展壮大债券市场,提升价格形成和交易服务功能。依托良好的市场环境,北京正逐步成为重要商品价格形成和参考中心,形成文化创意产业信贷、担保、产权交易、投融资等金融服务平台,引导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和社会资金等金融资本集聚,形成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健康发展的服务体系。

天津把视角放在资本市场的搭建和完善上,充分利用和强化创业孵化平台的功能和作用,比如吸纳华苑产业园区和泰达良好的国际创业资源,加强科技文化服务的创新,重点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孵化和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通过优化市场融资环境,增强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水平,逐步提升优质高新技术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并扶持其上市。

重庆不断优化金融市场体系,拓展互联网产业发展空间,以金融市场需求为导向,强化政府的直接投入、转移支付、贴息补助、奖励支持等多种方式,增强互联网产业的投融资能力,培育管理团队和人才,逐步形成文化产业发展的支撑体系,并在资本市场的文化产品丰富层面上有所突破。

与京津渝略有差异的是,上海着手金融市场的布局 and 规划,比如强化陆家嘴金融城、外滩金融集聚带、张江金融信息服务产业基地、洋山保税港区金融要素资源的优化配置,通过创业投资引导基

金,激励和支持具有潜质的中小金融、高新技术、文化企业优先发展,并在政策培育和扶持上给予重点倾斜。

二、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和业务优化

政策性金融机构是在经济结构需要进行战略性调整、优化或升级,潜质部门和行业需要重点扶持或强力推进的前提条件下开设的,通过独特的融资模式,有利于将政府和社会资金引向重点部门、行业和企业,有效弥补政府财政支撑不足和市场导向不足的缺陷。由此可见,优化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和业务对数字出版发展有着良好的促进作用。

北京对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和业务进行了合理定位和具体细化。在文化创意产业功能区域建设发展中,积极开发文化创意企业发展的融资种类,具体而言,通过开展收益权抵押贷款、文化消费信贷、再担保资金服务和无形资产质押业务,有效应对中小文化企业、文化项目融资困境;在高新技术产业和项目上,强化科技引领文化发展的功能和作用,尤其是在科技金融企业集聚区域,进一步推进适应科技产业、金融行业、文化产业发展和投资特点的金融工具和文化、科技服务创新;在投融资风险担保上,积极探索建立各类所有制资本投融资的风险控制和补偿机制,特别鼓励政策性金融机构提供创新型文化创意保险产品投融资担保和信贷服务;在金融、文化产品和服务上,加快建设北京市文化产权交易中心,加快资源的互通和流动,促进文化消费、文化和金融领域的信息消费、互联网金融背景下的文化类产品创新服务。

天津以大型商业银行为支点,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设立专营信贷机构,完善结构性融资方式,实现债券融资到股权投资的合理转变,探索专利权等无形资产质押担保策略,不断优化投融资体系,创新金融、文化产品和服务;积极引导科技企业通过资本运营方式,扩规模、调结构,吸引风险投资和股权投资基金加盟,支持企业在市内股权交易中心进行融资。借助政府部门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资金引领功能和作用,设立科技发展和融资服务相契合的企业,加大商业银行的投资规模,强化股权融资的服务能力,在政策扶持上对“帮助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成效显著的科技金融对接平台,给予不超过

100万元的财政资金支持”^[1]。同时,在风险担保领域要继续提升商业银行贴息、担保力度,鼓励和支持成长期的中小科技型企业快速发展壮大,有效应对企业投融资成本高、成效周期长的困难。当然,也给予政策性金融机构一定的政策优惠。

上海搭建面向市场的投融资信息平台,为互联网产业领域内的信息消费和金融消费注入活力,如此看来,全市移动互联网企业专业融资服务有了良好保障,形成了投资者和移动互联网企业沟通合作的有效途径。以此为支撑,可以加大风险投资机构、担保机构对特色企业的投资力度,鼓励社会各类所有制基金向移动互联网领域进军,引导政策性金融机构通过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在扶持新设和新引进金融机构发展层面,对满足特定条件的,政府部门会启动政府发展基金内的扶持政策,如对“新注册设立或新迁入的金融机构总部,给予一次性扶持资金,并在其开业或迁入5年内,对经营业绩、行业地位、资产质量等成绩突出的给予相应的专项扶持资金”^[2]。除此之外,可以通过“上海金融发展资金”对在本埠新设立的金融机构总部给予专项资金支持,进一步激发金融机构职能和业务、产品和服务的双向创新发展。

和上海相似的是,重庆在政策性金融机构的设立和奖励上大胆进取。一是对新设立或新引进的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总部,在享受市政府一次性奖励政策的基础上,再等额给予一次性奖励。比如注册资本10亿元及其以上的,奖励1000万元;5亿元(含)至10亿元的,奖励800万元;2亿元(含)至5亿元的,奖励600万元;2亿元以下的,奖励500万元。二是对这些金融机构地区总部、市级机构,在享受市政府一次性奖励政策的基础上,再给予一次性具有梯度性质的奖励。三是对新设立的独立核算金融机构,按照金融行业分类和注册资本金大小给予一次性奖励,比如新设立独立核算的银行类金融机构注册资本2亿元及其以上的,最高奖励150万元,还对小额贷款公司、基金公司(PE、VC)、大型融资租赁公司等非银行类金融机构按照注册资本多少进行有比例的奖励。

在优化过程中,京津沪渝依据各市地域特征、金融资源、经济文化发展水平形成优势。北京重视全方位、多层次发展,从文化创意产业、科技产业到

与之相适应发展的企业,再到投资风险担保和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上均有涉足。天津从科技型中小企业切入,提出资金支撑和风险担保的重要性;上海和重庆均从政策奖励机制出发,鼓励金融机构注册和引进;上海还在风险担保、金融产品和业务创新上有着明显的先导优势。

三、政策性金融产品差异

从内涵上看,政策性金融产品是指在政策性存贷款、投资、担保、利息补贴等一系列特殊性资金融通环节中形成的各种流通介质,有货币、有价证券、债券、股权等多种形态。这些介质在金融市场交易中扮演着多姿多彩的角色,满足市场竞争的原则和规律,为形成市场交易价格、完成市场交易行为、实现资金融通和价值转换打下坚实的基础。目前,金融市场的产品种类繁多,但作为政策性金融产品,则要根据京津沪渝实际情况发展区域特色的金融产品。

北京推动企业充分利用债券融资和股权出资,调整结构性融资方式,在“高科技、节能减排、文化创意、科技等领域积极推动中小企业集合债券发行工作,推动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支持投资人以其持有的股权作为出资”^[3],丰富了金融市场的产品种类,提升了金融产品服务水平。在全面推进适应科技产业发展和投融资特点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方面,增强科技企业信贷、商业银行投资、担保机构担保能力,大力发展专利权、知识产权等资产质押贷款,进一步扩大科技企业、金融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辐射效应;在国家“文化金融合作试验区”和文化创意产业功能区内,建立文化投融资平台,探索版权质押、风险投资、股权融资、社会私募资金、大型商业银行和担保机构信用担保等多种文化金融融资服务方案,努力培育、塑造和创新文化金融产品,以市场需求导向订制文化和金融产业融合发展规划;在加强监管的前提下,积极为文化创意企业进行债务融资提供政策支持,如发行公司债、企业债等,优先探索金融企业选择重点文化创意产业项目贷款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

以区域特有的金融资源禀赋为基点,天津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通过存款、担保、投资等一系

列特殊性融通载体,比如债券融资、信贷担保、股权投资等,充分发挥政府部门扶持资金的引导作用,鼓励商业银行进行担保,不断提升中小科技企业的产品生产能力和服务水平。天津为承接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战略和目标,鼓励和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对文化企业、互联网产业、金融产业的信用贷款、担保资金投入,尤其是要激发金融领域内的文化消费潜能,积极“推广应用股权质押、专利权质押、商标专用权质押等适合文化企业发展特点的各类信贷产品”^[4]。可以看出,与北京不同的是,天津重在探索市场需求,积极推进政策性金融产品的广泛应用。

通过研究上海提供的政策性金融产品,本文发现其致力于高新技术企业、金融企业、文化产业项目领域的产品研发和创新,“大力推动科技保险创新发展,逐步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创新产品研发、科技成果转化保险保障机制”^[5];通过发挥上海独特的科技、金融、文化领域内的资源要素,以资本市场需求为导向,为科技、文化产品提供风险担保和保险业务,鼓励科技产品创新服务。此外,上海还支持高新技术产业、文化产业等领域内中小企业金融产品开发和应用,探索符合文化产业价值链延伸的有效路径。

整体来说,北京和天津在政策性金融产品的创新服务中占据优势,主要以债券和股权两种投融资方式开展金融市场的交易行为。北京不断发展文化金融产品的生产力,支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天津则积极探索推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的新产品和创新服务;上海的关注点放在了高新技术和金融企业的创新产品研发上;而重庆目前在这一环节上还比较薄弱,存在一定缺位。

四、总结

京津沪渝在以上三个方面呈现出数字出版投融资政策的不同状态。北京充分利用银行、保险、担保企业的良性互动机制,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和科技产业,支持文化、科技和金融企业开拓产品生产和服务创新的新环境;天津充分利用银行的支持和引导功能,吸引社会资本和国外创业投资资金,在资金支持、风险担保、文化产品研发和生产、消费市场营造等条件的支撑下,积极培育和发展中小文化企业;上海始终坚持政府部门和市场相互协

调配合的方式,在文化产品创新和研发上提供比较全面的政策支持;借鉴上海发展战略,重庆以互联网产业、文化和科技融合产业等新兴产业发展为方向,鼓励形成多元投融资服务格局,但在风险担保、金融产品形成和服务创新上存在不足。不言而喻,四个直辖市通过不断完善和落实投融资政策,势必会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为区域数字出版产业健康发展提供参考。

[参考文献]

- [1] 人民网·天津视窗.天津市出台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新政策[N].今晚报,2012-12-11.
- [2] 21世纪经济报道.上海金融新政迎来8月旺季[N]. 2009-8-26.
- [3] 北京市人民政府.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金融促进首都经济发展的意见[G].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2009(9).
- [4]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支持天津市文化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G].2011-7-4.
- [5] 科技部.关于加强和改善对高新技术企业保险服务有关问题的通知[G].2008-2-25.
- [6] 郑钧.文化产业投融资政策对小微文化企业的影响[J].商,2014(22).
- [7] 齐勇锋.创新和完善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J].中国金融,2011(22).
- [8] 张志国,张宗璐.关于改进我国文化产业投融资问题的对策与建议[J].现代商业,2014(23).

(责任编辑:朱德东)

A Comparative Study of Digital Publishing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Policy in Cities of Beijing, Tianjin, Shanghai and Chongqing

LI Tong¹, YOU Deng-gui², WU Jiang-wen²

(1. Chongqing Municipal Culture Commission, Chongqing, China; 2. Rongzhi College, Chongqing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67, China)

Abstract: Digital publishing industry in the cities of Beijing, Tianjin, Shanghai and Chongqing has been developed for almost decade. On the one hand, big progress is achieved in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business form cultivation and profit model with the optimization of digital publishing industry market environment; on the other hand, the industry is in a difficult position restricting the fast growth of regional economy. In order to reasonably apply the experience and strategy in digital publishing industry development, this paper make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digital publishing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policy in three dimensions of financial system design, policy-based financial institution function and business optimization, policy-based financial products difference.

Key words: cities of Beijing, Tianjin, Shanghai and Chongqing; digital publishing;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policy